

北京工业大学化学与生命科学学院 2024 年硕士 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录取工作方案

一、复试组织管理

1. 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化学与生命科学学院成立以学院院长为组长的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学院招生复试录取工作，重大事项会议讨论集体决策，相关决议会议纪要留存备查，并对学院研究生招考工作及复试录取结果负责。

2. 研究生招生考试监督检查工作小组

成立研究生招生考试监督检查工作小组，对研究生招生考试工作程序、保密规定、信息公开公示和工作人员的廉洁廉政等进行监督检查。

3. 成立复试小组

按照学科和研究方向，成立若干复试小组，分别进行复试，具体安排详见各复试小组情况。复试小组组长由正高级职称教师担任，总体负责复试过程；组员由硕士生指导教师组成，协调配合组长完成各项具体工作，小组秘书负责记录和材料整理。

二、复试准备工作

1. 复试录取工作方案、调剂工作办法的公布时间、方式按照本文件中的相关规定，并通过北工大研招网对外公布。北工大研招网网址 <http://yanzhao.bjut.edu.cn/>。

2. 复试教师的遴选和培训情况：

组织本学院具有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的教师按学科类别成立复试小组，每个复试小组成员不少于5人（其中指导教师不少于4人），每个小组设组长（教授担任）1名，秘书（含调度）不少于2名。各复试小组成员按学科类别随机组成。组织全体参与复试教师认真学习北京市复试录取工作布置会议和北京工业大学2024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录取工作会精神，学习《北京工业大学2024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安排》。

3. 对参与复试录取工作人员的培训安排

按照《北京工业大学2024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安排》，对所有参与复试录取的工作人员进行培训，熟悉并掌握学信网复试系统进行“两识别”、“四比对”。各复试小组针对不同环节间调度和顺畅衔接进行专门设计及提前演练。

4. 对复试考生资格审查的工作程序和办法。

各学科安排专人对复试考生进行资格审查，主要依据《北京工业大学2024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资格审查材料说明》，在复试前进行现场交验；现场通过学信网复试系统进行“两识别”（人脸识别、人证识别）、“四比对”（报考库、学籍学历库、人口信息库、诚信档案库数据比对）。首次登录时，考生须通过学信网复试系统在线签订诚信考试承诺书。

5. 复试的监督和复议的具体办法和形式。

复试过程严格按照《北京工业大学2024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安排》的要求进行，保证过程的公开透明、公平公正。接受

学校研究生院和纪委的监督和检查,提供考生接待电话 010-67391984 及监督举报电话 010-67391397。

三、拟招生计划与复试比例

1. 化学与生命科学学院 2024 年学术型硕士研究生计划招生人数

化学 (070300): 31

生物学 (071000): 29 (包括已接收推免生 4 人)

生物医学工程 (083100): 13 (包括已接收推免生 6 人)

注: 复试过程中, 拟招生名额根据实际情况可能会略有调整。如有调整, 将于北工大研招网进行公布。

复试时间: 2024 年 3 月 28 日-29 日

2. 复试比例

差额复试一般比例不低于 120%, 且不超过 150%。

四、复试资格审查

1. 考生交验材料

考生须提前准备以下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原件用于现场复试资格审查, 复印件交复试小组留存。

(1) 本人有效身份证 (正、反面)、准考证。

(2) 必需的学力证明

①应届本科生毕业生提交本人学生证; 非应届本科生毕业生提交学历证书 (获国<境>外学历证书的考生, 还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②本科期间成绩单。

③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证书后连续工作两年或两年以上（从高职高专毕业到录取为硕士生当年的9月1日）、以及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的同等学力考生（报考工商管理专业学位、公共管理专业学位、教育管理专业学位除外）：除携带本人学历证书外，还需按招生章程有关要求，提交学院同意报考证明、本人在国内外重要刊物或国际会议上公开发表的本学科（专业）领域的学术论文或已获的省部级科技成果奖的相关材料。

④对于考生学籍学历信息有疑问的，必须提供《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应届生）或《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非应届生）。

（3）财务系统复试费缴费成功界面截图。

2. 考生材料交验时间、方式

现场交验

时间、地点：见各学科复试安排

五、考生身份核验、诚信考试承诺书的签署

此环节考生通过学信网复试系统进行。登录以后，完成人脸识别认证等身份核验，签署诚信考试承诺书。

考生系统登录网址：<https://bm.chsi.com.cn/ycms/stu/>

考生操作手册：<https://bm.chsi.com.cn/ycms/kssystem/>

六、复试工作办法

1. 复试方式：

各复试小组结合自身学科特点，以北工大研招网发布的“2024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各学科复试专业科目”为准，对所有复试考生

进行外语听说能力测试、专业能力考核（笔试）、综合面试。

笔试、面试地点见学科复试安排。

2.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的具体办法。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主要是考核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内容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对于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在复试的同时，直接了解考生思想政治情况。

3. 复试考生的成绩评定和计算方法。

复试总分满分为 100 分，其中外语听说能力占 10%、专业能力考核占 40%、综合面试占 50%。面试环节时长不少于 20 分钟。复试总分不及格（<60）者不予录取。

4. 初试、复试成绩的权重分配，加权总成绩计算办法。

加权总成绩=[初试成绩总分×1/5×50%]+[复试成绩总分×50%]

5. 考生查询复试结果的时间、网址。

复试结果在复试结束后 1-2 个工作日在北工大研招网上公布：

<http://yanzhao.bjut.edu.cn/>

拟录取名单将由研究生院在北工大研招网上公布：

<http://yanzhao.bjut.edu.cn/>

6. 调剂工作安排。

(1) 接收调剂的学科专业

化学（070300）

教育部调剂系统预计将于 4 月 8 日开通，化学（070300）开通时

间为 4 月 8 日 00:00-12:00。

(2) 调剂报考基本要求

1. 报考化学(070300)、生物学(071000)、细胞生物学(071009)、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071010)专业的考生可以参加调剂;

2. 要求第一志愿报考生物学、细胞生物学和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的考生在考试科目中必须包括《细胞生物学》或《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中至少一门;

3. 调剂考生初试成绩须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在调入地区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3) 调剂工作程序。

调剂考生需通过“全国调剂系统”(“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 <http://yz.chsi.com.cn/yztj/>)完成调剂相关操作。根据招生计划情况及差额复试比例要求,化学(070300)接收调剂生。按照一般不低于 120%,且不得超过 150%的差额复试比例,同时根据调剂系统中考生志愿报名情况,确定复试人数。特此说明。

(4) 调剂遴选规则。

调剂考生初试成绩总分从高到低择优调剂。

调剂考生的具体要求参照北京工业大学及国家的研究生调剂的相关规定。

(5) 调剂复试办法。

与一志愿考生相同。

七、复试后拟录取考生(含推免生)提交材料

1. 协议签署

定向生协议：考生于4月11日前寄送原件回化学与生命科学学院，邮寄材料请务必使用EMS。

邮寄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平乐园100号北京工业大学化学与生命科学学院生命楼B321，赵老师，电话：67391984

非定向生协议：考生填写完整，本人手写签字后，一志愿考生于4月11日之前，调剂拟录取考生在复试结束后3天内，将电子版<拍照或扫描>，发送至复试小组指定邮箱，入学报到时再提交纸版原件。

拟录取推免生的协议：推免生于3月27日之前，将电子版<拍照或扫描>，发送至学科指定邮箱，入学报到时再提交纸版原件。

2. 现实表现函调

所有拟录取考生在4月11日前将《北京工业大学2024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现实表现函调表》电子版<拍照或扫描>，发送至复试小组指定邮箱。

已被我校接收的2024年推荐免试研究生不再参加复试，但须进行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及资格复审。请推免生于3月27日前，将《2024年推荐免试攻读北京工业大学硕士研究生现实表现函调及资格审查表》电子版<拍照或扫描>，发送至学科指定邮箱。

以上材料入学报到时再提交纸版原件。

八、联系方式

1. 化学与生命科学学院考生接待电话 010-67391984
2. 化学与生命科学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受理考生投诉的监督

举报电话 010-67391397

化学与生命科学学院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各学科/专业复试小组 情况

学科（专业）		生物医学工程
复试组别		生物医学工程复试小组
复试考生范围		张叶航、汪雨彤、姜依林、杜昊洋、邵嘉慧、富博宇、康骏凯
资格审核	时间	2024 年 3 月 29 日（8：30—9：00）
	方式	现场交验 四教 812
	注意事项	参考北京工业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要求
笔试	时间	2024 年 3 月 29 日（9：00—11：00）
	地点	四教 812
	注意事项	参考北京工业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要求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及综合面试	时间	2024 年 3 月 29 日（13：00—18：00）
	地点	候场地点：三教 104，面试地点：三教 508
	注意事项	参考北京工业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要求
复试要求		参考北京工业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要求

学科（专业）		化学
复试组别		第一复试小组
复试考生范围		周游、南文字、刘子豪、王文冉、刘欣雨、董晓鹏、贾爽、李月甜、付晨曦、白思雨、段云霞
资格审核	时间	2024年3月28日 8:00-10:00
	方式	现场交验 生命楼 B107
	注意事项	见北工大研招网《北京工业大学2024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资格审查材料说明》
笔试	时间	2024年3月28日 10:00-12:00
	地点	生命楼 B107
	注意事项	带好准考证和身份证进行笔试，禁止使用手机、电脑、平板以及其他可上网的电子设备。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及综合面试	时间	2024年3月29日 8:30-13:00
	地点	环能楼 C509
	注意事项	带好准考证、身份证和个人所需的材料。包括专业面试、综合面试和英语听说。
复试要求		<p>复试开始前，考生须提前准备好身份证、准考证、学生证(应届生)、学历证(往届生)，按照工作人员提示进行身份核验。</p> <p>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均需进行心理测试。测试办法请关注北京工业大学研究生招生网发布的相关内容。</p>

学科（专业）		化学
复试组别		第二复试小组
复试考生范围		陈涛、李浩静、苏慧蓉、顾芳雪、王洪欣、张瑞雪、张伊凡、王欣蕊、周新宇、王滋霖、蒋亚琪
资格审核	时间	2024年3月28日 8:00-10:00
	方式	现场交验 生命楼 B107
	注意事项	见北工大研招网《北京工业大学2024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资格审查材料说明》
笔试	时间	2024年3月28日 10:00-12:00
	地点	生命楼 B107
	注意事项	带好准考证和身份证进行笔试，禁止使用手机、电脑、平板以及其他可上网的电子设备。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及综合面试	时间	2024年3月29日 8:30-13:00
	地点	环能楼 C541
	注意事项	带好准考证、身份证和个人所需的材料。包括专业面试、综合面试和英语听说。
复试要求		<p>复试开始前，考生须提前准备好身份证、准考证、学生证(应届生)、学历证(往届生)，按照工作人员提示进行身份核验。</p> <p>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均需进行心理测试。测试办法请关注北京工业大学研究生招生网发布的相关内容。</p>

学科（专业）		生物学
复试组别		第一复试小组
复试考生范围		宁云路，邹驰，卢嘉，王静，王志宇，孙晨曦，杨少波，王晨，林平昊，杜名扬，张名笛，蒋天玺，李楚蓝，孔宇鑫，张震，杨千影，李嘉濠，刘诗雨，段鑫源
资格审核	时间	3月28日 8:00-9:00
	方式	现场交验 一教 520
	注意事项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准考证、学生证、必须的学历证明（学历学位证书、学籍学历认证报告等）、本科阶段成绩单
笔试	时间	3月28日 9:00-11:00
	地点	一教 520
	注意事项	参考北京工业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要求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及综合面试	时间	3月28日 12:30-18:00
	地点	候场地点：一教 409 面试地点：一教 520
	注意事项	参考北京工业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要求
复试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复试考生需通过身份识别、签订诚信考试电子承诺书、按照要求在学信网提交资审材料； 2、复试顺序随机确定； 3、考生当场通过学信网复试系统进行“两识别”“四比对”； 4、考生出示学校财务系统复试缴费成功界面截图； 5、禁止携带手机等电子设备，否则按违规处理； 6、禁止考生之间对复试过程及内容进行交流等。

学科（专业）		生物学
复试组别		第二复试小组
复试考生范围		党浩然，马紫旋，刘晓卉，林子斌，兀伯春，聂小菲，陈小媛，刘原菲，刘谨豪，甄雨璐，苏梦冉，王雅琪，袁春森，杨槐，李鑫光，杨宇骄，张伟业，张雨畋
资格审核	时间	3月28日 8:00-9:00
	方式	现场交验 一教 521
	注意事项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准考证、学生证、必须的学历证明（学历学位证书、学籍学历认证报告等）、本科阶段成绩单
笔试	时间	3月28日 9:00-11:00
	地点	一教 521
	注意事项	参考北京工业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要求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及综合面试	时间	3月28日 12:30-18:00
	地点	候场地点：一教 409 面试地点：一教 521
	注意事项	参考北京工业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要求
复试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复试考生需通过身份识别、签订诚信考试电子承诺书、按照要求在学信网提交资审材料； 2、复试顺序随机确定； 3、考生当场通过学信网复试系统进行“两识别”“四比对”； 4、考生出示学校财务系统复试缴费成功界面截图； 5、禁止携带手机等电子设备，否则按违规处理； 6、禁止考生之间对复试过程及内容进行交流等。